

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了《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18)。

由于公司内部沟通疏忽，未能及时对该情况进行披露，现公司补充披露。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加强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则制度的培训和学习，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对未及时披露信息事宜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